

從「屬靈操練」看「大使命」（六之三）

大使命五重奏（之二）： 可十六15-18

林來慰

主耶穌頒佈給每一位門徒和每一個教會的「大使命」，共有五個版本(分載於四福音和使徒行傳)，可稱「大使命五重奏」。本欄計劃於今年六期內論述，前兩期已先撰一引言，後論第一個版本；今期續談記載於「可十六15-18」的第二個版本。

如第一版本，本文想分享的，重點仍不在「大使命」本身，乃從「屬靈操練」的角度來看。

打開一般中文聖經讀這個版本，基本上不會發覺有甚麼問題。但你若稍微認真些，找來近代出版的新版聖經，或查看一些釋經書，大抵會碰到類似的提示——馬可福音十六章9-20節(即包括這段「大使命」的經文)，在一些聖經的古抄卷中是不存在的。

研究聖經古抄本的學者們說，在一些很早期的抄本中，9-20節這一段獨付闕如，到第8節就戛然而止。而一些較後期的抄本，則有9-20節，有些則只多加了第9節。由此看來，很可能較長的結語，是後人加上的。箇中原因，據臆測是：假若第8節真是全書的結束，卻只提到在墳墓找不著耶穌的婦女們「……出來，從墳墓那裡逃跑，又發抖，又驚奇，甚麼也不告訴人，因為她們害怕」。如此這般結束馬可福音，距一般傳統著作「圓滿結局」的理想，委實相去甚遠！於是，有人就加上了9-20節。

學者們又說，被認為是後人補加上去的一段，在主後第二世紀的抄本中都恆常出現，而且被當代甚

多基督教文獻引用。因此，這一段包含著「大使命」的經文，即使是後人加上去，而非出自馬可的手筆，也無損它在此福音書中的地位；況且，此段經文的教訓，並無甚麼與其他福音書、整部新約，甚至全本聖經有所衝突或背離，現在成為上帝默示的話語的一小一部分，並無不妥。

這些原屬聖經研究、抄本問題、「低等批判學」(Lower Criticism) (抄文校勘學)等課題，讓學者們去絞腦汁好了。對信徒來說，大概不應構成甚麼大問題，影響我們去閱讀、領受，甚至遵行這「大使命」。我贊成一些聖經學者的取態，看舊約三十九卷、新約二十七卷(新舊約全書)，既是歷世歷代教會在聖靈的引導下確立為「正典」(Canon)，是整個基督教群體從上帝領受的信仰文本(received text)，就無必要深究這個問題。

我甚至願意大膽相信，這段「大使命」根本就是馬可自己寫下的，不論後來是如何補上去，既納入他的福音書中，就接受是他留下的文句。原因很簡單，馬可本人的屬靈生命旅程及參與「大使命」的經歷，已構成足夠的資格，讓我們大致可以相信：他十分可能是彼得帶領歸主的屬靈兒子(參彼前五13)，甚至是門生，他把老師論主耶穌言行的談話及講章等零碎資料，輯錄成第一本福音書。到書末，他也不曾忘記補上這個「大使命」。

記得嗎？教會歷史上第一個「差傳教會」安提阿，差派第一對宣教士巴拿巴和保羅到海外宣教、佈道、植堂，他們帶著同行的第一個「宣教士助手」，正正是這位「約翰(馬可)」(John Mark)啊！(徒十三5)

不錯，這位青年人在第一次宣教路上的半途，不知何故，竟離隊「回耶路撒冷」去了(徒十三13)。他離隊的原因，引起諸般猜測，有說可能宣教行程勞苦艱辛，年青人受不了。有猜他可能首次離開家人遠行，患上思鄉病，後人甚至有稱此為「馬可病」！

無論如何，到下次保羅和巴拿巴再上宣教路，竟因是否再帶馬可同行，兩位教會歷史上的第一對宣教先鋒因此「起了爭執，甚至彼此分手」(徒十五36-39)。巴拿巴要帶馬可〔可能正因為是「表弟」(西四10)，有「親人情意結」？〕，但保羅斷然拒絕，因馬可曾半途而廢，不貫徹始終地做宣教助手。因著馬可，巴拿巴和保羅竟「拆夥」以終，兩人分道揚鑣，一隊宣教隊伍分成兩隊——巴拿巴配搭表弟馬可，保羅另配新同工西拉(詳見徒十五36-41)。

從此之後，馬可這青年人有沒有因為偉大宣教士保羅先生看不起他、不與他同工，而自暴自棄？沒有！保羅寫歌羅西書時提到他，特別按語說：「說到這馬可，你們已經受了吩咐，他若到你們那裡，你們就接待他。」(四10)由此可見，不出多年，他儼然成為一位保羅舉薦的、推許的、活躍於宣教事工的、備受尊重的傳道同工。保羅在腓利門書中，就簡簡單單的叫他為「與我同工的馬可」(門24)。

再後期一些，保羅寫信給自己屬靈的兒子、學生和宣教伙伴提摩太，又提到馬可，竟然吩咐說：「你來的時候要把馬可帶來，因為他在傳道的事上於我有益處！」(提後四11)你看，這句出於偉大宣教士使徒保羅的話，是何等有份量呢！從前他對馬可不以為然、頗有微言，現在竟如斯褒獎他，馬可的成長與進步，是多麼的燦爛！

若也相信一些人臆測說，只在馬可福音中出現，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被捕時，那丟了麻布赤身逃走(裸跑?!)的少年人(可十四51-52)，根本就是作者馬可本人。那把整個馬可生平貫串起來，足足可見一個少年人，如何當初與頗多人嘗試跟從主耶穌作門徒，到主遇難時也與其他使徒、門徒逃之夭夭。

一次使徒彼得被天使釋出牢獄後，他「就往那稱呼馬可的約翰他母親的家去」(徒十二12)，會否馬可約翰這青年人，因首席使徒彼得的見證真正歸主，後跟隨彼得做門生，甚至開始投身事奉，加入第一個宣教隊伍，雖曾半途而廢，卻沒有因此全然放棄，當表兄再給他機會，他終能繼續參與「大使命」，成為這大軍中成績彪炳的一員。

「大使命」的第二個版本，原本是否馬可福音原著的結尾，問題不大。重要的問題是，可否、能否把它與寫此福音書的馬可本人，關連起來，讓馬可成為「大使命」遵行者的典範和模式，幫助我們從他身上，學習宣教事工多方面的課題：宣教士的塑造、培訓、成長、從失敗中學習、跌倒再站起來、給別人機會、同工團隊的配搭、最終成為別人的益處、對整體神國的貢獻等等。

這些錯綜複雜的課題，也只留給宣教學家、實踐宣教事工的同工同道們去動腦筋了。

(作者為香港基督教九龍城潮人生命堂主任牧師)



塑造宣教人 齊步宣教路

普世宣教研習班

日期：6月16、17、23、24日
時間：上午9時半至下午4時半
地點：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56號301室
詳情請瀏覽大使命中心網頁
www.gcciusa.org
或賜電(852)2540 0131香港辦事處